

一 的感悟

早春二月，还冷得很。我在泰山脚下，岱庙的山墙上，迎面长风像太极拳，柔中带刚，令人立足不稳。抬头远望，我与城市平起平坐，棉袍灌满风也能飘飘欲仙，我是笨重的白鹤亮翅。

快中午，出了岱庙，我在泰安后街小巷逛来逛去，一眼看见招牌“泰山小吃——正宗传统独一家糝馆”。糝是什么？下面一行中号字：面食2.5元即吃。

是要自己去窗口端餐的，吃完算钱。我端着托盘走到近门处，看到一位老先生独个儿占了张桌子。我向他笑笑，坐下来。

老先生庄重地向我点头：“吃饭呀？”伸手招呼我，“吃点儿菜。”他显然正在自斟自饮，自得其乐：小盅白酒偶尔抿一口，一碟花生米，一盘韭菜炒蛋。我客气地谢谢他。

糝是健康小麦色，类似粥也像面糊，汤上微微荡漾着蛋花。专注喝一口，鸡汤的清新，胡椒的微辣，暖暖地下了肚，口感似稠而稀，汤薄而味浓。老先生一直在留意我，此刻徐徐问：“好喝吗？”我说：

一碗糝的尊严

□叶倾城

“好喝呀。”他满意地点头，伸出三根手指：“我每天喝三碗。这个好，养人、增寿、美容。你看我像多少岁？我都六十了。”语笑皆朗朗，确实更像个中年人。

有人过来，老先生站起来，拉着人家的手：“吃好了吗？吃什么了？”俯耳过去，似说悄悄话，但原来只是体贴地算账，“两碗糝，两份面食，10块。”我才反应过来，老先生是老板。给钱找钱，他真诚地道别，“明天见。”从容坐下。整个一气呵成，仿佛就是寻常人家送客。

同行的朋友端着油条过来，还没坐定就跟我讲，“这大妈真好，怕我不知道，告诉我，吃多少都是2块5。”我一愣：“什么？”

老先生点头：“没错，面食一人2块5，不管多少。”又给朋友让菜：“你吃点儿，别客气。我心道：“啊？这不成了共产主义了，各取所需。”

不断有人结账，每次老先生都站起来，与人寒暄数句，是熟客，还说说家长里短。像旧小说里的场面：医生到家看病，先互致短长：“老太爷好吗？大奶奶好吗？”一袋水烟抽

毕，再问：“府上哪一位不舒服了？”农业社会的温情脉脉，民间仍有流韵。

也有像我似的生客，老先生一视同仁，至多问几句：“哪里来的？有机会再来呀。”郑重在对方臂膀上轻拍一下，是一种无声嘱托。

朋友吃完了，居然还打算起身去拿：“2块5任吃。”我一把按住他：“你打算把人家吃破产呀？”举目一看，真有人桌上簸箩满满的，油饼、油条、卷饼、馅饼……吃得十分惬意。我心里暗道：要我开餐馆，这种吃货直接叉出去。

老先生居然站在朋友一边：“去吃去呀。随便吃。”我惭愧于他的襟怀：来了就管饱，相信你不会为了占小便宜撑着自己。有大肚汉就有不食人间烟火的仙女。不怕不怕，赔不死。

老先生的店让我想起《水浒传》里常用的“主人家”：客栈主人、饭馆主人、赶脚主人……他们打扫店堂，仍是秉持《颜氏家训》：黎明即起洒扫庭除；把饭食做得干净美味，也是：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这是他

们的产业、他们的店，也是他们的家。

而我们借由光顾他的店，成为他的客人。他于是以主人的自信与热情，延我们入座，嘘寒问暖，为我们吃得饱吃得好真心喜悦。他不是在服务，只是待客，周身上下，都是一种饱经世事后的洒脱，“我相信我是最好”的骄傲，对自己的店，对自己的饭食，他百分百的有底气。

他对我们，如遇大宾，我们对他，视为东主。萍水相逢，互相成为对方生命中一刻的温暖。人生盛宴中，不是每一次主宾都能这般好聚好散。

我与朋友，一人一碗糝，2块5的面食，我还另外要了一小碟牛三袋子（疑似牛胃），3块。一共13块，完成了泰山脚下一顿简单的中餐。

出了门，再回头看一眼，招牌上写着：早上5:00——下午2:00。这招牌与老先生一样，都有着既不做慢也不讨好的姿态。

一碗糝的尊严，让人感动。

糝，字典上念“散”，但我明明白白，在店里听他们说的都是“参”。

一株草的幸福

□石兵

从小就有人在耳边不停地讲，长大后要做一棵参天大树，华盖葱茏，浓郁苍劲，只有这样，才会被众人仰视与赞美。起初，他圆睁着懵懂的眼睛，不知该如何作答，后来，他开始下意识地点头认可，最后，成为一棵参天大树便成了他潜意识中的一个目标。

为了这个目标，他放弃了与同龄人一起游戏的快乐无忧，放弃了在母亲怀中撒娇邀宠的肆意妄为，放弃了许

许多多五颜六色的梦。他的世界里只剩下了一样事物，那是一株高不可攀并且遥不可及的巨树，闪烁着令人惊悚的光芒，他一刻不停地向巨树奔跑着。在奔跑的过程中，有一个声音在不停地对他说，只要一直努力，你就一定会长成一棵这样的巨树。

四岁时，他已经认识了上千个汉字，能背诵上百首唐诗；七岁时，他破格升入初中，和一群比他高两个头的同学一起坐在明亮的教室里读书学习；十一岁，他成为县城最小的重点高中学生。光环与赞美一直在他身边环绕着，人们不约而同地认定，这个瘦小沉默的孩子一定会成为这个小县城里最有出息的人。

进入高中后，他第一次远离了父母，久违的有些陌生的自由让他变得有些无所适从，每天他要自己去吃饭、自己洗衣服、自己安排每天的学

习计划。这时，他才沮丧地发现，原来自己根本没有什么高人一筹的地方，甚至比别人要差许多，虽然同学们都在帮助他，但他们看自己的目光总是有些怪怪的，让人很不舒服。

他第一次发现了自己的与众不同，并开始思考一个问题：为什么自己一定要去做一棵参天大树呢？大树真的快乐吗？

这个问题让他变得更加沉默。为了寻求答案，他经常忘记去食堂吃饭，并开始失眠，变得无精打采，学习成绩一落千丈，身体也出现了问题，终于在升入高中的第二年办了休学手续。

这时，他终于发现了一个令自己心惊胆战的秘密，原来，自己只是一粒再普通不过的草种，并不比别人聪明，所谓的成绩其实是用快乐与自由换取的。现在，自己虽然仍在努力生长，梦中那株参天巨树却似乎正在一刻不停地远去，但是，自己对这棵树

竟然没有了一丝留恋之情，甚至对它远去还有了一种莫名的快意。

休学之后，是漫长的治疗与调整，从恐惧、彷徨到平静面对，他用了整整三年时间。再次回到学校，他发现，自己身边有了一群同龄人，自己再也不是孤独的一个人，虽然成绩并不算顶尖，但他的脸上却慢慢洋溢起了笑容。

高中毕业，他勉强考取了一所大专院校，此时，父母对他的期望早已从成为一棵参天大树变成了做一株自食其力的小草。但奇怪的是，褪去了光环的他却变得快乐起来，每天都会去篮球场上驰骋，还参加了学校的文学社，最重要的是，他还交了一大群朋友，朋友们都很喜欢这个眼睛灵动、快乐开朗的同学。

他终于明白，如果成为一棵众人仰视的树要付出透支生命与快乐的代价，那么，做一株真实的小草其实才是最幸福的。

一碗面的温暖

□王国华

有一天下了夜班已是两点钟，肚子很饿很饿。和家人在一起的时候，无论时间多早多晚，都会有一份可口的饭菜等着我。而现在我是孤身一人，异地为客，那个狭小的房间是黑暗的，除了几只熟悉的蟑螂，再无其他活物。

踏进招待所，一股香喷喷的气味扑面而来。抬头见桌子上有个锅，锅里是热气腾腾的面条，店主姐姐和她老公正吃得热火朝天，他们一边吃一边伸出筷子对我说：“也来吃一碗吧。”我摆摆手说，谢谢，不饿。但回到房间以后就后悔了——我是真饿呀，为什么不吃饭，就算吃一碗也没什么关系吧？这样想着，我喝了一杯白开水，吃了几个枣，暂且糊弄一下肚子。肚子此时已处于混沌状态，真被我骗过去了。

又过了几天，下班时又赶上他们在吃夜宵。这次是店主妹妹和她老公。这二姐妹应该是轮流值夜班看守店铺，长夜漫漫，半夜吃点东西可以

提神。这次他们煮的是河粉（原料为大米，将米洗净后磨成粉，加水调制成熟糊状，上笼蒸制成片状，冷却后划成条状即成）。看见我，夫妇俩同时邀请我吃一点，我说：“那我可不客气了。”他们说：“客气什么，反正我们已经吃饱，你把剩下的都吃掉吧。”于是，我吃到了最近一段时间最香的一顿饭。河粉中还有几个牛肉丸，非常弹牙。我喝着汤，嚼着牛肉丸，心里产生了一点小小的感慨。广东人有吃夜宵的习惯，其实此时外面很多店铺都在营业，也有河粉卖，但自家煮出来的东西与外边卖的东西不一样。面前这碗河粉，我能闻到厨房的味道和家的气息，它不但解饿而且解馋。在外一年，还有什么比这更香？

为了表示感谢，第二天我把单位发的牛奶送给总是打闹或者哭闹的两个小朋友。晚上，店主姐姐再邀我吃面条时，我心里坦然多了。狼吞虎咽地吃完，我拿出一根烟递给店主姐姐的老公，同他闲聊起来。他问我有

几个孩子，我说我有一个女儿。他说：“那还应该再生一个，我们广东人讲究多子多福。”然后，我们就计划生育问题探讨了一会儿。他还说，他们这个店是租的，每年要交二十万房租，自己除了各项开支，几乎剩不下什么，相当于给房东打工。我说既然不挣钱，你们可以不干啊，他回答：现在工作难找，我们能干什么？好歹有个生意支撑着，大家还有点事儿做。招待所附近有好几个工业区，街上的男男女女几乎都是产业工人，他也想当然地认为我是其中一个。店主姐姐问我在哪个工厂上班，我说在报社。店主姐姐的老公立刻说，怪不得要上夜班，你们每天要印到很晚吧？他以为我是印刷工，还问我印刷报纸的流程。接下来，我们各说各话，虽然是鸡同鸭讲，但望着那只空空的碗，回味着刚刚咽进肚里的一碗面条，我还是感到心满意足。

我们注定是彼此的过客，不过有这份小小的温暖，我心足矣。

一把青菜的善良

□云翦愁

本不想要，又不好违背老人的规矩，于是笑着收下了。

还有好几家都有空心菜卖，而且量多，有的挑。为什么要买这家的？就只有一把，好坏没的拣。我还以为她贪便宜，我不解。朋友笑：就因为那家只剩最后一把，我买了，老人就能收摊回家了。

暗淡路灯下，穿白衣的她笑颜如星。即使她留着比男孩还短的短发，球鞋、牛仔裤、白衣的简单装扮，但我发现她是人群里漫不经心就耀眼的一类人。

起初我以为那是因为她那头俊俏有型的短发，那看似随意其实精心的着装，那举止间的大方潇洒吸引人眼球，直至交往渐频，才发现原来一个人内心的光芒能穿透外表，成为其头顶的光束，如影随形。心灵柔软澄净的人，才能拥有这样一双月光照水般的眼睛。

在街上遇见行乞的人，她不围观、不停留，放了钱就走，以致有一个男人从背后走到我们前面，还一再回头打量她。“那个孕妇是假的，骗钱的。”每当有人说她好骗，她总不以为

然，遇见了，不拘多少，还是要给。“在我眼里，下跪不会是假的，放下尊严当街行乞不会是假的。不是别无生路，谁愿意走这一步？”

去她住的地方，斗室半间，都是书籍的天下。她在音乐与书影之间，泡了一杯清茶给我。白衣映容，别有一种清雅。贪婪借走她一堆书，用心阅读，按时归还。如此朋友，属于命运恩赐，可遇不可求。我只能通过她的善良，收藏一份感动与感悟，作为成长的纪念。